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43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科技”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等材料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送给公司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共收回有效表决票 5 份。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昊华科技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 2022 年 8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昊华科技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关于审议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要求，经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全面审核，监事会认为：

1. 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

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审核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0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450,927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6）。

《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7）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四、关于审议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和审议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昊华科技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8）。

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因“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审议通过，公司将对《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806 名激励对象共计 7,450,927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将由 918,924,734 股减少至 911,473,807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18,924,734 元变更为 911,473,807 元。最终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为准。监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昊华科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9）。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27日